

(8) 中小企业声明函

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 成都智云鸿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(联合体) 郑重声明, 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(2020)46号)的规定, 本公司 成都智云鸿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(联合体) 参加 成都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的 思想政治理论课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软件采购 (项目名称) 采购活动, 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 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 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思想政治理论课虚拟仿真实验教学软件采购 (标的名称), 属于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 行业; 制造商为 成都智云鸿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(企业名称), 从业人员 29 人, 营业收入为 466.11 万元, 资产总额为 377.56 万元, 属于 小型企业 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;

.....

以上企业,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,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 (盖章): 成都智云鸿道信息技术有限公司

日期: 2023年7月18日

注: 1. 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,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填报。

(9) 本项目特定资格要求

无